证券代码: 831521

证券简称: 汉龙科技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

张家港汉龙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 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黄国洪质押 5,00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 14.88%。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 5,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18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17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质押权人为张家港市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若用于融资,说明融资金额、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 押等情况

本次质押担保金额为 10,000,000 元,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和质押情况。

(三)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担保主要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业务经营正常,不存在无法到期兑付的重大风险,控股股东股权质押为

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一) 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 黄国洪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 15,216,000 股,占比 45.28%

股份限售情况: 11,412,000 股,占比 33.96%

累计质押股数 (包括本次): 14,000,000, 占所持股份 92.01%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本次股权质押 5,000,000 股股权为原股权质押解除后,当天又办理了股权质押手续,质押股权数量仍为控股股东黄国洪持有的公司 5,000,000 股股份。

2017年12月,公司控股股东黄国洪质押9,000,0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26.79%。该次质押的股份中,6,250,00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750,00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2017年12月21日起至2019年12月20日止。质押股份为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质押协议
- (二) 中国结算质押登记材料

张家港汉龙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日